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七届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监事会七届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焦作市迎宾馆召开。

(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会议监事应到 3 人，实到 2 人。监事宋小红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监事郭中强代为出席。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中强先生主持。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

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二) 《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全文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第九节中“监事会工作情况”部分。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三) 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要求，监事会审核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报告的编写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内容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四) 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受铝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且铝行业目前仍处于低谷，为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董事会提出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也不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

求。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五)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六) 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资产共计提减值准备 104,234,017.75 元。监事会认为：该计提减值事项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董事会决议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7 日